联合国 S/2012/542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13 July 2012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2 年 7 月 13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随函附上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叙利亚联合特使科菲·安南 2012 年 7 月 13 日的信，该信有关哈马附近 Trem-seh 镇发生激烈暴力行动和人员重大伤亡的报道，包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2042(2012)和 2043(2012)号决议规定的义务，使用重武器的情况(见附件)。我最强烈地谴责这一肆无忌惮的暴力升级，并完全同意联合特使表示的观点。我再次呼吁安全理事会成员坚决要求安理会的决议得到执行，并按照《联合国宪章》采取必要的集体行动，从而行使它们共同的责任。

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函和附件为荷。

潘基文(签名)

12-41815 (C) 130712 130712





附件

我写本函是因为哈马附近的 Trem-seh 村传出战斗激烈和人员死伤惨重的可悲报告。经联合国叙利亚监督团证实，使用了大炮、坦克和直升机，这违反了叙利亚政府按照六点计划和安全理事会第 2042(2012)和 2043(2012)号决议停止在人口中心使用重武器的义务和承诺。

7 月 11 日我在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时说，尽管屡次承诺遵守其停止使用重武器的义务，叙利亚政府却增加了它的行动，包括在人口中心地区使用炮击、机械化步兵和武装直升机。

可悲的是，我们现在再一次得到严酷的提醒：安理会的决议继续受到蔑视。我在星期三时建议安理会坚决要求其决定得到执行，并向各方发出不遵守决议将产生后果的信号。这是必须履行的责任，而且鉴于事态的发展已经再紧急不过。

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叙利亚联合特使

科菲·安南(签名)